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

关于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106 号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 2698 号《关于核准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21,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 21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1,886,792.45 元，减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人民币 1,911,155.8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6,202,051.67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04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建立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说明书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项目立项备案机关	项目代码
年产 375 万台水泵项目	63,396.40	21,000.00	奉化区发展与改革局	2018-330283-34-03-034192-000
合计	63,396.40	21,000.00		

上述项目需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2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金额为 42,268,140.23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 375 万台水泵项目	633,964,000.00	210,000,000.00	42,268,140.23
	合计	633,964,000.00	210,000,000.00	42,268,140.23

四、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5013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 06 30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沈利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8-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21972082412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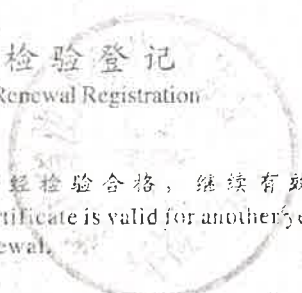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010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807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9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陈林栋

性别: 男
Full name

出生日期: 1990-01-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83199001310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1 01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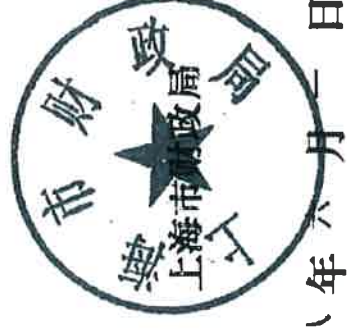


2017 01 01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2000] 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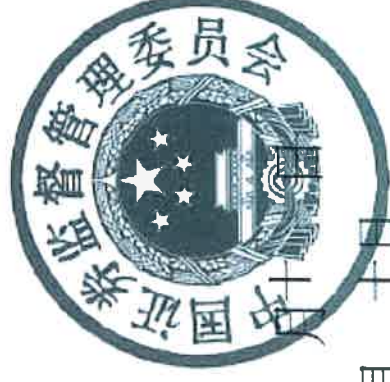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90628004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8日